

佛山市总工会 共青团佛山市委员会 佛山市妇女联合会

佛工总字〔2015〕46号

关于开展2015年“筑梦佛山·劳动最美” 系列展览活动的通知

各区总工会、共青团（团委）、妇联，市总直管工委会、基层工会，市直有关单位团组织、妇委会：

为贯彻落实市委关于构建大党建格局的工作要求，积极探索党群部门联合开展活动的途径，展示我市职工、青年、妇女的劳动风采，营造社会关注劳动、尊重劳动的良好氛围，市总工会、团市委、市妇联拟联合开展2015年“筑梦佛山·劳动最美”系列展览活动。现就有关问题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主题

筑梦佛山·劳动最美

二、指导思想

以党的群团工作会议精神为指导，通过在国庆、元旦、春节这三个节日开展一系列展览活动，以展现包括职工、青年、妇女在内的不同行业劳动者风采为主题，弘扬新时期劳动者甘于奉献、敬业爱岗、改革创新、争创一流的精神品格，倡导劳动最美的价值追求，倡导全社会关注劳动者、尊重劳动者，推动佛山经济社会创新发展，促进社会和谐。

三、主要内容和时间步骤

（一）迎国庆书法展

1. 截稿日期：2015年9月10日；

2. 评选范围和条件。面向全市各行业、各级工青妇组织工作者，广大职工、青年、妇女，欢迎社会各界书法家和书法爱好者踊跃应征投稿。同时也欢迎各级书协、社会团体组织集体投稿。

3. 投稿要求：

（1）作品内容：展示我市职工、青年、妇女风采健康向上的古今诗词、对联、赋、格言及自作诗均可；

（2）作品规格及要求：作品需为毛笔书法，书体不限（草书、篆书需附释文）；作品规格限以竖式八尺宣纸以内（形式、尺寸不限），无需装裱（特殊装裱请附设计稿或自我托裱）。

（3）请用铅笔楷书在作品背面右下角注明作者姓名、性别、年龄、身份证号码、详细通讯地址、邮编及电话或手机号码，投稿请用挂号信或特快专递邮寄（请在信封附言栏内注明“迎国庆

书法展”字样)，收到稿件，短信回复。

(4) 限于人力，所有来稿一律不退。

(5) 征集作品由市总工会统一造表登记并加盖公章。登记表同时另发电子邮件给市总宣教部，团市委宣传部，市妇联组宣部作为组织奖评选依据。

(二) 庆元旦绘画展

1. 截稿日期：2015年11月30日；

2. 评选范围和条件。面向全市各行业、各级工青妇组织工作者，广大职工、青年、妇女，欢迎社会各界画家和绘画爱好者踊跃应征投稿。同时也欢迎各级画协、社会团体组织集体投稿。

3. 投稿要求：

(1) 参展作者需提供送展作品照片1张(10寸)参加初评，照片注明：姓名(以身份证为准)、标题、详细联系地址、邮编、联系电话、展览名称。初评入围者按要求邮寄原作，初评未入围作者不另行通知，照片不退。终评落选作品退件。

(2) 参展作品一律为原始真实创作，如检测后发现作者使用高仿作品参评，主办单位将拒绝此作者参加市总工会、团市委、市妇联主办的任何展览活动。

4. 送件要求：画幅尺寸不小于6尺整张，横竖不限(宽不超过2米、高不超过2.4米)。送件作品背面右下角请用铅笔写明：姓名(以身份证为准)、标题(和画面相同)、尺寸(高×宽CM)、详细联系地址、邮编、联系电话、身份证号码。送件须妥善包装

并挂号或特快专递邮寄，防止邮寄中破损遗失。

（三）迎新春摄影展

1. 截稿日期：2015年12月31日；

2. 评选范围和条件。面向全市各行业、各级工青妇组织工作者，广大职工、青年、妇女，征集反映我市劳动者、青年、妇女“最美瞬间”的摄影作品。

3. 投稿要求：

（1）作品的版权需具有原创性，参赛作品内容必须合法，涉及著作权、肖像权等法律责任由作者自负，不得涉及诽谤、色情、暴力，不得与国家相关法律、法规相抵触。作品要围绕主题创作，题材新颖，反映我市各行业劳动者爱岗敬业、奋发进取的时代风采；反映我市群团文化建设的丰硕成果；突出佛山职工、青年、妇女的特点，鼓励创新，避免题材陈旧。

（2）符合大赛主题的原创摄影作品均可参赛。

（3）参赛作品彩色、黑白不限，单幅、组照不限，数码照片均可参赛。数码电子作品单个文件大小在2M—8M之间，每幅作品长边要求在1600—3000像素，分辨率为300dpi。除纪实类作品外，可以对作品进行后期处理，作品仅可做亮度、对比度、色彩饱和度的适度调整，不得做合成、添加、大幅度改变色彩等技术处理，不接受电脑创意和改变原始影像的作品。

（4）所有报送作品需附15字以内的作品标题、30字以内的简要说明（包括拍摄时间、地点、作品简介等）、作者姓名、所在

单位、通讯地址、联系电话、电子邮箱等。如提交多幅作品，请自定编号(组照不超过6幅)。

(5) 本届摄影大赛不退稿，请自留底稿。参加本次大赛的所有作品，作者有著作权和署名权，主办单位拥有永久使用权(包括用于画册、展览、出版物、媒体网络宣传等)，不另付稿酬。

(6) 已参展或发表的作品不在此列。

四、奖项设置

上述三类作品各设特等奖、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和优秀奖若干名，颁发获奖证书及奖金。

五、有关要求

(一) 高度重视，精心组织。各区、各单位要结合自身实际，把开展节日活动摆上议事日程，加强组织领导，细心谋划，精心组织，突出与我市群团文化建设相结合，切实把活动作为提升工青妇组织影响力、推进工青妇组织整体建设的具体举措，抓好抓实。

(二) 延伸服务，扩大影响。注重发挥协会的辐射作用，通过开展系列作品展示活动，向我市广大群众进行延伸服务，进一步扩大服务范围和影响面，从而增强我市职工、青年、妇女的归属感、责任感。

(三) 加强宣传，营造氛围。各级工会、团组织、妇委会要结合实际通过单位网站、内部刊物、黑板报、宣传橱窗、微博、微信等宣传阵地加大宣传力度，要充分利用各级媒体对活动进行

广泛报道。丰富我市职工、青年、妇女业余文化生活，陶冶其道德情操。

市总工会联系人：梁嘉翌，联系电话：82290430，电子邮箱：fsszxjb@163.com，地址：（8月15日前请邮寄至：禅城区富民路6号宣教部；8月15日后请邮寄至：禅城区同华横街5号宣教部。）

团市委联系人：钟美华，联系电话：83352593；电子邮箱：415339649@qq.com，地址：禅城区岭南大道北12号1号楼12楼。

市妇联联系人：招健雄，联系电话：83383250；电子邮箱：83215668@163.com，地址：禅城区岭南大道北12号1号楼5楼。

- 附件：1. 2015年“筑梦佛山”职工作品展参赛作品表格
2. 2015年“筑梦佛山”职工作品展览参选表



附件 1

2015 年“筑梦佛山”职工作品展参赛作品表格

作品序号	作品标题	作品序号	作品标题

姓名 ----- 笔名： ----- （展出使用填）

单位： ----- 邮箱： -----

通讯地址： -----

邮政编码： -----

（作品连同此表一并寄出，复印有效。简要说明请另附页）

附件 2

2015 年“筑梦佛山”职工作品展览参选表

姓名		笔名	(展出使用才填)
通讯地址			
联系电话		邮编	
作品标题			
作品序号			
作品简介			

(复印有效)